

证券代码：874372

证券简称：新康达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霞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便于各位股东、管理层以及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马鞍

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形成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现予以审议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

和支出情况进行了统计决算，形成《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对 2025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形成《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的财务报表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5]230Z2432 号”《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持续经营能力以及发展规划，经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慎重考虑，决定 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担任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期满可以续聘。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的审计费用由公司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与容诚协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结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0.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申请银行授信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预案》

1.议案内容：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适度的现金管理，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本关联交易事项为 2025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司与关联方在预计范围内，于交易发生时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马鞍山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